

南京某部信息节点（终端）设备集成融合试点建设项目流标公告

（招标编号：HRC-WJ2022-02）

一、内容：

南京某部信息节点（终端）设备集成融合试点建设项目包二经原专业评委复议，原中标候选人第一名浙江东冠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中标候选人第二名广州湖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均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最终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故本次项目流标。具体详见复议结论。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某部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
联 系 人： 罗参谋
电 话： 1879582669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68号颐和商厦17楼E座
联 系 人： 黄芸
电 话： 13914733268
电 子 邮 件： 5018295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黄芸（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复议结论

2022年12月14日上午9:00, 南京某部信息节点(终端)设备集成融合试点建设项目原5位评标专家针对广州湖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12月7日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标公示浙江东冠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异议书进行了复议。

招标文件规定如下: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五、开标与评标(五) 无效投标 (5)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加注星号(“★”)的关键条款(参数)要求, 或加注星号(“★”)的关键条款(参数)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规格表、产品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等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技术资料支持的(定制产品除外);

经评委会成员仔细认真复核各家投标文件, 发现问题如下:

浙江东冠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对于所有★关键条款(参数), 均未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规格表、产品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等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技术资料支持。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作无效投标处理。

广州湖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未提供★参数KVM相关产品规格表、产品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等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技术资料支持。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作无效投标处理。

综上所述, 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 故本次项目流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 任敏 王华 郑建明 曹连平